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許麗淑
電 話：04-37061309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850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08502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09年度友善校園生命教育學輔工作-縣市社群教師暨中心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(初階)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府(局)派代所屬學校之社群教師出席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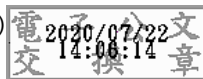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09年7月17日羅中輔字第10900048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培訓工作坊於109年8月3日~11月13日辦理計5場次，請貴府(局)派代所屬學校之社群教師逐月參加。
- 三、請核予貴府(局)轄屬學校與會人員公(差)假出席旨揭培訓工作坊，差旅費由各單位相關費用自行負擔；另研習相關費用由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（羅東高中）相關計畫經費支應。
- 四、有關旨揭研習最新資訊，將至「縣市生命教育中心學校聯絡圈群組平臺」、「國教署生命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life.cloud.ncnu.edu.tw/>)」、「專業發展中心臉書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V6L19R>)」通知；如有疑

義，請逕洽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(羅東高中)盧怡欣助理，聯絡電話(03)9576903、Email:lepoffice@gamil.com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(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